

 <p>Liberté • Égalité • Fraternité RÉPUBLIQUE FRANÇAISE</p> <p>MINISTÈRE DE LA JUSTICE</p>	7	<h1>權利聲明書</h1> <h2>呈交予被扣留未成年人 (10至13歲未成年人)</h2>
---	---	---

以下資料必須以您通曉的語言向您提供。

您可於整段扣押期間內保存本文件

您獲告知，由於有針對您的重大一致徵示，使人推定您曾干犯或曾試圖干犯涉及至少5年監禁刑罰的罪行，因此您已被扣留。

您有權獲悉所懷疑罪行的性質、推定干犯日期及地點，以及對您進行扣留的充分理由。

在可長達十二小時的扣留期間，您將就有關事實而接受聆訊。

此期限完結後，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將可決定對扣留時間延長十二小時。除非情況屬不可能，否則您將於該檢控官或法官席前受審，如有需要將透過視像會議進行。

扣留完結後，視乎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的決定而定，您將於該檢控官或法官席前受審或者獲釋。

您同時獲告知，您有權：

安排將情況告知某些人士

一名司法警務人員或警員將向您的父母，或您的監護人，或受託照顧您的人士或機構部門，告知您所面臨的扣留措施。

如果您屬外籍人士，您亦可安排將情況告知您所屬國家的領事機構。

然而，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將可以調查需要為由拒絕有關要求。除非遇到無法解決的情況，否則有關措施將最遲於您已提出要求之時起計3小時內予以執行。

接受醫生檢查

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將自動指派一名醫生以為您進行檢查。在扣留予以延長的情況下，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將自動指派一名醫生以為您再次進行檢查。

作出陳述、回答問題或保持緘默

一經表明您的身分，您即有權於聆訊期間：

- 作出陳述，
- 回答對您提出的問題，
- 或保持緘默。

獲得律師協助

- 選擇律師

自扣留開始，及（如扣留予以延長）自該延長時段開始起，您可要求獲得自選律師的協助。如果您未能指派律師或者所選律師無法成功聯絡，則您可要求由一名法庭任命的律師代表自己。

您的律師亦可由您的父母或您的監護人，或受託照顧您的人士或機構部門指派。

如並未自選律師，則司法警務人員或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將要求委派一名法庭任命的律師以協助您。

- 律師提供的協助及介入期限

律師：

- 將在會談保密性得以確保的情況下，與您洽談30分鐘；
- 將出席您的聆訊及當面對認 / 對質。

於您的律師獲發您的要求通知後的兩小時期限屆滿之前，您的首次聆訊將不得在律師不在場的情況下開始，但如該聆訊僅與身分資料有關則屬例外。儘管如此，如果調查需要使之必需，則在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准許的情況下，您的首次聆訊將可即時（甚至在您的律師不在場的情況下）開始。

如果您的律師在聆訊或當面對認 / 對質進行期間到來，則該程序將予暫停，以便您與律師洽談。

然而，共和國檢控官（或預審法官或兒童法官）及自由與拘留法官將可因緊急及特殊理由，決定您的律師須延遲12小時後方可在您的聆訊中提供協助，且該延遲協助決定可續發一次。

口譯員提供的協助

如果您不懂說或不通曉法語，則您有權於聆訊期間，並為達到與律師溝通的目的，而免費獲得口譯員的協助。

要求結束扣留的權利

在共和國檢控官、兒童法官或預審法官就可能延長扣留作出決定時，您可要求該檢控官或法官對該措施不予延長。

查閱您的個案的若干項目

在您或您的律師提出有關要求的情況下，您可最遲於扣留可能予以延期之前要求參看以下各項：

- 對您推行扣留的通知陳述書；
- 對您進行檢查的醫生發出的一份或多份醫生證明書。
- 您的聆訊的一份或多份筆錄。

獲悉法律程序的結果

扣留完結後，如果共和國檢控官未對法律程序的結果作出任何決定，則您將可於6個月期限屆滿時向執行該措施的主管共和國檢控官查詢其欲就有關事宜給予的結果。